

证券代码：837388 证券简称：虹瑞智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瑞智能”）董事会对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534号）。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1,958,972股，每股认购单价为人民币5.36元，合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0,500,089.92元。截至2022年4月1日，本次募集资金10,500,089.92元全部到位。根据2022年4月12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验资（2022）第01530001号验资报告，本次定向发行增加注册资本1,958,972.00元，由原注册资本30,000,000.00元增加至31,958,972.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22年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5）。公司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

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储存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2022年股票定向 发行	珠海华润银行东莞 分行	219223151995600003	0.00
合计			0.00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珠海华润银行东莞分行，账号219223151995600003。公司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根据公司公开披露《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司该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如下：

序号	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0,500,089.92
合计	—	10,500,089.92

2、公司2022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500,089.9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500,089.92
加：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25,276.75
小计	10,525,366.67
二、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525,366.67

其中：	2022年度实际 使用金额	2023年度实 际使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 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货款	10,521,983.66	0.00	10,521,983.66
募集资金余额转出	0.00	3,383.01	3,383.01
合计	10,521,983.66	3,383.01	10,525,366.67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截至2022年7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于2023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00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2023年度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中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全部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8月30日销户。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